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林育雯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34

傳真：(02)29690187

電子信箱：AN7393@ntpc.gov.tw



受文者：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特字第11021362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022712354_110D2473560-01.pdf)

主旨：為本市立自強國民中學協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
國立台灣師範大學「國中人權教育議題－2021世界人權
日」之活動及成果蒐集工作，請查照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台灣師範大學110年10月19日師大公領字第
110102731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提供國中人權教育議題教材包(七至九年級)網址
<https://reurl.cc/emzly>，另新北市國中人權團將於110年
11月19日辦理反霸凌主題教材研習，上述兩教材包可供貴
校進行相關課程活動。
- 三、建議國中於班會課或導師時間提供班級導師安排此彈性課
程活動。
- 四、請各校協助以下事宜：
 - (一)學校於辦理活動後可將學生學習成果及課堂照片上傳至
網路平台(如：Youtube 頻道或社群網站)，並將網路
平台連結或成果報告表傳送至國中人權團信箱hrj@zcyjh.



ntpc.edu.tw。

(二)因照片、影片上傳至網路涉及學生著作、影像使用，請提醒教師務必取得著作、影像使用權授權同意書。

(三)各校將活動成果資料於111年1月23日前辦理上傳，並由輔導團協助統計及網站整理傳送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

副本：

電子公文
交換印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